

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管理制度

目录

1	目的	1
2	适用范围	1
3	编制依据	1
4	主要应对的风险	1
5	释义	2
6	职责分工	2
7	政策与要求	4
8	附则	5

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管理制度

1 目的

为进一步完善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可持续发展管理，明确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职责，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、履行社会责任、健全公司治理，促进自身和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，特制定本管理制度。

2 适用范围

本管理制度适用于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。

3 编制依据

3.1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，主席令第四十二号，2023 年 12 月修订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。

3.2 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，〔2018〕29 号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。

3.3 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，〔2008〕7 号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、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。

3.4 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，〔2025〕68 号，上海证券交易所。

3.5 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——可持续发展报告（试行）》，〔2024〕33 号，上海证券交易所。

3.6 《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，2025 年 8 月修订，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。

4 主要应对的风险

伴随国家 ESG 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的更新，未能及时制定、跟进并调整公司 ESG 管理体系与制度，在运营环节中涉及的合规事宜、商业道德、环境保护、资源与能源管理、员工雇佣、绿色酒店等 ESG 议题方面缺失相应的管理，造成企业在环境、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方面的负面影响。

5 释义

5.1 本制度所称的 ESG 职责，是指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应当履行的环境（Environmental）、社会（Social）和公司治理（Governance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，主要包括对自然环境和资源的保护、社会责任的承担以及公司治理的健全和透明。

5.2 本制度所称利益相关方，是指权益受到或可能受到企业活动影响的个人或组织，如投资者（股东）、债权人、员工、客户、供应商、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、行业协会等。

6 职责分工

6.1 公司 ESG 治理架构由董事会、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、ESG 工作小组、ESG 执行小组组成。

6.2 董事会作为公司 ESG 治理的最高决策机构，对公司的 ESG 策略及汇报承担全部责任。ESG 工作主要职责包括：

- a) 制定 ESG 治理方针和策略，包括战略规划、目标设立、政策制定、评估及管理重要 ESG 议题，以及相关事宜对公司业务的影响等；
- b) 监督 ESG 治理工作，定期评估公司在 ESG 相关目标方面的表现；
- c) 审议战略与 ESG 委员会提报的 ESG 工作计划与工作汇报，确认其符合公司 ESG 长期策略；
- d) 审阅和批准公司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发布，确保其可靠性、真实性、可比性、完整性。

6.3 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是公司 ESG 工作的研究和指导机构，对董事会负责。战略与 ESG 委员会的主要职责：

- a)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
- b) 对《公司章程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涉及 ESG 重大投资、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
- c) 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及 ESG 重大事项进行审议、评估及监督，包括战略规划、目标设立、部分政策制定与修订、执行管理、风险评估、绩效表现、信息披露等事宜，协助董事会处理并向董事会汇报 ESG 工作情况；
- d) 审阅公司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并提出建议；

- e) 监督并指导 ESG 工作；
- f) 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
- g) 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；
- h)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；
- i) 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证券监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其他事项。

6.4 ESG 工作小组负责完成战略与 ESG 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，工作小组由公司战略发展部门为牵头单位，由公司各部门主管领导和各子公司的 ESG 管理人员组成。ESG 工作小组的主要职责：

- a) 根据公司 ESG 战略规划及相关制度落实 ESG 管理工作；
- b) 识别并管理业务运营过程中 ESG 相关风险及事宜；
- c) 根据部门职能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工作，识别重要 ESG 议题；
- d) 建立 ESG 工作汇报机制，定期向战略与 ESG 委员会汇报工作情况；
- e) 收集 ESG 相关资料及信息，审核并确保所提报 ESG 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；
- f) 审核年度 ESG 报告的部门相关章节，并提出改进建议；
- g) 协调并监督 ESG 执行小组开展相关工作。

6.5 ESG 执行小组负责完成 ESG 具体工作，执行小组由执行单位人员组成，各职能部门及子公司为 ESG 执行单位，公司各部门及各子公司指定专人作为 ESG 工作对接人，ESG 执行小组的主要职责：

- a) 统计 ESG 相关指标信息，根据年度 ESG 报告编制要求提交相关工作内容及数据信息；
- b) 执行 ESG 各议题相关管理措施，并定期向 ESG 工作小组汇报工作情况；
- c) 收集各利益相关方的诉求、意见和建议；
- d) 建立 ESG 工作汇报机制，定期向 ESG 工作小组汇报工作情况；
- e) 配合参与公司 ESG 宣贯、培训等活动；
- f) 其他与 ESG 相关的工作职责。

6.6 根据工作需要，公司可聘请相关领域的专家顾问或专业机构，为推进 ESG 工作提供专业化建议。

6.7 公司应当按照本制度要求，积极履行 ESG 职责，根据实际情况完成 ESG

报告的编制，报告的编制和发布工作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的相关规定。报告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，详见《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。

7 政策与要求

7.1 公司将履行 ESG 职责纳入经营管理决策体系，涉及重大项目投资决策事项的，社会效益评估应作为公司董事会、经营管理层决策的重要依据。公司鼓励投资人员进行财务预测及估值时，将 ESG 因素与其他重要因素进行整合，综合考虑调整各类变量，进行投资决策。

7.2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、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，应积极保护债权人和员工的合法权益，诚信对待供应商与客户，持续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，积极参与公益事业，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。

7.3 公司积极贯彻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新发展理念，把新发展理念融入经营发展的各领域和全过程，通过在节能减碳、安全生产、研发创新、公司治理、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努力和实践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，在为社会贡献力量同时实现环境友好建设。

7.4 公司应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确保公司治理结构规范透明，提高管理效率和质量，建立健全治理制度，明确股东、董事和高管职权范围，加强商业道德监管力度。

7.5 公司尊重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，促进与利益相关方的有效交流，为维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提供必要条件和保障。必要时，可通过访谈、座谈、问卷调查等方式，听取利益相关方的反馈意见和建议，以便持续改进工作成效。

7.6 公司支持职工代表大会、工会组织依法行使职权。董事会和管理层应当通过民主沟通交流渠道，听取职工对公司经营和涉及职工利益的重大事项的意见，充分保障员工合法权益。

7.7 公司践行绿色发展理念，将生态环保融入发展战略和公司治理，主动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及污染防治、资源节约、生态保护、应对气候变化等工作。

7.8 公司持续建立健全 ESG 治理架构及管理体系，将可持续发展理念充分融入

内部管理及业务运用过程中，充分回应各利益相关方需求与期望，保障可持续发展工作落实，彰显 ESG 管理成果。

8 附则

8.1 本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。

8.2 本制度未尽事宜，按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执行；本细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、法规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相抵触时，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执行，并立即修订，报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8.3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修改与解释。

【正文结束】

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28 日